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辅导机构”）于2019年12月23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递交了辅导备案申请，辅导机构结合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瑞光电子”、“公司”或“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对其进行了辅导，辅导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现将辅导工作的具体情况总结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发行人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iRay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	5,434.7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顾铁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1 年 3 月 7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17 年 9 月 11 日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瑞庆路 590 号 9 幢 2 层 202 室
邮政编码	201201
电话	021-50720560
传真	4008266163-60610
互联网网址	www.iraygroup.com
电子信箱	ir@iraygroup.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	董事会办公室

系的部门	
负责人	邱敏
电话号码	021-50720560

（一）公司历史沿革

1、奕瑞有限设立

2011年1月5日，奕原禾锐签署《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出资设立奕瑞有限，奕瑞有限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300.00万元。

同日，奕原禾锐出具《股东决定》，决定通过《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并同意设立奕瑞有限。

2011年2月15日，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捷会师字（2011）第9B077号），经其审验，截至2011年2月14日止，奕瑞有限已收到其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30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3月7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1797106）。

奕瑞有限设立时，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2、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6月20日，立信所出具《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531号），经其审验，截至2017年5月31日，奕瑞有限的净资产为205,528,668.97元。

2017年6月22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7）沪第0593号），经其评估，奕瑞有限截至2017年5月31日的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值为

21,675.18 万元。

2017 年 6 月 29 日，奕瑞有限召开董事会并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奕瑞有限以 2017 年 5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奕瑞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共计 205,528,668.97 元，按 1:0.2644 的比例折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5,434.7826 万股，未折为股本的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金；各股东均作为发起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全部股份由各发起人按其在公司现有的持股比例足额认购。

2017 年 7 月 4 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了上述事项。

2017 年 7 月 12 日，奕瑞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将奕瑞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9 日，发行人召开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奕瑞有限以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

2017 年 7 月 20 日，立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651 号），经其审验，截至 2017 年 7 月 19 日，全体发起人出资已按时足额到位。

2017 年 9 月 11 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70750452T）。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奕原禾锐	1,191.57	21.92%
上海和毅	959.00	17.65%
苏州北极光	668.48	12.30%
天津红杉	630.00	11.59%
北京红杉	440.22	8.10%
上海常则	434.78	8.00%
上海辰岱	274.76	5.06%
上海常锐	212.50	3.91%
上海慨闻	185.54	3.41%
深圳鼎成	169.22	3.11%

辰德春华	163.04	3.00%
苏州辰知德	105.68	1.94%
合计	5,434.78	100.00%

3、历次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 2012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奕原禾锐分别与上海和毅、上海常锐、深圳鼎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奕原禾锐将67.68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22.56%）平价转让给上海和毅；将15.0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5.00%）平价转让给上海常锐；将88.35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29.45%）平价转让给深圳鼎成。

2012年9月22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2年10月8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1797106）。

本次股权转让后，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128.97	42.99%
深圳鼎成	88.35	29.45%
上海和毅	67.68	22.56%
上海常锐	15.00	5.00%
合计	300.00	100.00%

(2) 2012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2年10月12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同意奕原禾锐将0.0075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0.0025%）平价转让给上海和毅；将18.0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6.00%）转让给新股东天津红杉，转让金额为2,374.75万元。

（2）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2.90万元，苏州北极光、天津红杉均以3,172.34万元的价格分别认购26.45万元出资额，新增注册资本溢价6,291.7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同日，奕原禾锐分别与上海和毅、天津红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2年11月7日，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捷会师字（2012）第B3135号），经其审验，截至2012年11月6日，奕瑞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52.9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2年11月30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1797106）。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110.96	31.44%
深圳鼎成	88.35	25.03%
上海和毅	67.69	19.18%
天津红杉	44.45	12.60%
苏州北极光	26.45	7.50%
上海常锐	15.00	4.25%
合计	352.90	100.00%

（3）2013年5月，第二次增资（资本公积金转增实收资本）

2013年4月8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方案，奕瑞有限注册资本由352.90万元增至5,000.00万元，增资部分由原股东同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并于2013年4月30日前一次性缴足。

2013年4月27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国浩验字[2013]313C0001号），经其审验，截至2013年4月26日，奕瑞有限已将资本公积4,647.1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

2013年5月9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1797106）。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后，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1,572.00	31.44%

深圳鼎成	1,251.50	25.03%
上海和毅	959.00	19.18%
天津红杉	630.00	12.60%
苏州北极光	375.00	7.50%
上海常锐	212.50	4.25%
合计	5,000.00	100.00%

(4) 2014年7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29日，深圳鼎成分别与北京红杉、苏州北极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深圳鼎成将405.0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8.10%）转让给北京红杉，转让金额为4,780.03万元；深圳鼎成将270.0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5.40%）转让给苏州北极光，转让金额为3,186.69万元。

同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4年7月8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1797106）。

本次股权转让后，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1,572.00	31.44%
上海和毅	959.00	19.18%
苏州北极光	645.00	12.90%
天津红杉	630.00	12.60%
深圳鼎成	576.50	11.53%
北京红杉	405.00	8.10%
上海常锐	212.50	4.25%
合计	5,000.00	100.00%

(5) 2014年10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8月6日，深圳鼎成与辰德春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深圳鼎成将150.0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3.00%）转让给辰德春华，转让金额为1,770.40万元。

同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4年10月16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1797106）。

本次股权转让后，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1,572.00	31.44%
上海和毅	959.00	19.18%
苏州北极光	645.00	12.90%
天津红杉	630.00	12.60%
深圳鼎成	426.50	8.53%
北京红杉	405.00	8.10%
上海常锐	212.50	4.25%
辰德春华	150.00	3.00%
合计	5,000.00	100.00%

（6）2015年9月，第五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2015年6月25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同意深圳鼎成分别向苏州北极光、北京红杉及辰德春华无偿转让23.48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0.47%）、35.22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0.70%）及13.04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0.26%）。（2）同意增加注册资本434.78万元，由新股东上海常则以706.18万元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溢价271.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同日，深圳鼎成与苏州北极光、北京红杉及辰德春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9月9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1797106）。

2017年7月21日，上海宏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宏华验资〔2017〕3020号），经其审验，截至2017年4月26日，奕瑞有限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34.7826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1,572.00	28.92%
上海和毅	959.00	17.65%
苏州北极光	668.48	12.30%
天津红杉	630.00	11.59%
北京红杉	440.22	8.10%
上海常则	434.78	8.00%
深圳鼎成	354.76	6.53%
上海常锐	212.50	3.91%
辰德春华	163.04	3.00%
合计	5,434.78	100.00%

(7) 2017年5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1日，深圳鼎成与上海慨闻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深圳鼎成将185.54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3.41%）转让给新股东上海慨闻，转让金额为20.25万元。

同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7年5月16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70750452T）。

本次股权转让后，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1,572.00	28.92%
上海和毅	959.00	17.65%
苏州北极光	668.48	12.30%
天津红杉	630.00	11.59%
北京红杉	440.22	8.10%
上海常则	434.78	8.00%
上海常锐	212.50	3.91%
上海慨闻	185.54	3.41%
深圳鼎成	169.22	3.11%
辰德春华	163.04	3.00%

合计	5,434.78	100.00%
----	----------	---------

(8) 2017年5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7年5月19日，奕原禾锐分别与上海辰岱、苏州辰知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奕原禾锐将274.76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5.06%）转让给新股东上海辰岱，转让金额为6,066.67万元；奕原禾锐将105.68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1.94%）转让给新股东苏州辰知德，转让金额为2,333.33万元。

同日，奕瑞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和反映上述变更的章程修正案。

2017年5月26日，奕瑞有限领取了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70750452T）。

本次股权转让后，奕瑞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奕原禾锐	1,191.57	21.92%
上海和毅	959.00	17.65%
苏州北极光	668.48	12.30%
天津红杉	630.00	11.59%
北京红杉	440.22	8.10%
上海常则	434.78	8.00%
上海辰岱	274.76	5.06%
上海常锐	212.50	3.91%
上海慨闻	185.54	3.41%
深圳鼎成	169.22	3.11%
辰德春华	163.04	3.00%
苏州辰知德	105.68	1.94%
合计	5,434.78	100.00%

(9) 2019年12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9年12月4日，苏州北极光与张江火炬创投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苏州北极光将其持有的公司222.83万股股份（占总股本4.10%）转让予

张江火炬创投，转让金额为 7,297.68 万元。

2019 年 12 月 5 日，上海和毅与上海联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和毅将其持有的公司 54.3478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 1.00%)转让予上海联一，转让金额为 1,780.0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5 日，上海慨闻与上海联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慨闻将其持有的公司 27.1739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 0.50%)转让予上海联一，转让金额为 890.0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6 日，上海和毅与成都启高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和毅将其持有的公司 108.6957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 2.00%)转让予成都启高，转让金额为 3,560.0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出具了更新后的股东名册。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奕原禾锐	1,191.57	21.92%
上海和毅	795.96	14.65%
天津红杉	630.00	11.59%
苏州北极光	445.65	8.20%
北京红杉	440.22	8.10%
上海常则	434.78	8.00%
上海辰岱	274.76	5.06%
张江火炬	222.83	4.10%
上海常锐	212.50	3.91%
深圳鼎成	169.22	3.11%
辰德春华	163.04	3.00%
上海慨闻	158.37	2.91%
成都启高	108.70	2.00%
苏州辰知德	105.68	1.94%
上海联一	81.52	1.5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5,434.78	100.00%

（二）实际控制人及持股股数前五名股东情况

1、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无控股股东。发行人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顾铁、曹红光、邱承彬和杨伟振。

（1）顾铁

顾铁先生，1968年6月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物理系，获理学学士学位；1994年毕业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获工程博士学位。1994年—1998年，历任光学影像系统公司研发工程师、工程部经理；1998年—2002年，历任通用公司医疗系统和珀金埃尔默项目经理、运营经理、产品工程部总监；2003年—2006年，担任通用全球研发中心（上海）总经理；2006年—2014年，担任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2017年，历任奕瑞有限和奕瑞光电子的董事、总经理；2017年—2019年7月，担任奕瑞光电子董事及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担任奕瑞光电子董事长及总经理。

顾铁曾参与美国第一条2代TFT-LCD生产线的组建，曾领导了世界第一台胸腔数字X光机的研发与制造，曾规划并筹建中国第一条4.5代TFT-LCD生产线。此外，顾铁还曾担任国家科技部863科技攻关项目、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上海市经信委引进吸收与创新计划专项、软件和集成电路专项、科委科研项目等多个科技型项目的研发管理工作。顾铁曾荣获中央人才工作协调小组首批授予的“‘千人计划’国家特聘专家称号与证书”、曾被评为中航集团“航空之星”、曾荣获武汉东湖高新区“3551人才计划”荣誉证书、曾获得国际信息显示学会(The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Display)授予的“特殊贡献奖”、曾荣获“2010-2011年度上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化推进工作突出贡献个人”、曾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奖”等，曾被聘为复旦大学客座讲授、厦门市科学技术顾问、上

海市产业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曾兼任 TFT-LCD 关键材料及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

（2）曹红光

曹红光先生，196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副主任医师职称。1989 年毕业于南京铁道医学院（现东南大学）附属医院立体定向放射专业，获医学硕士学位。1989 年—1994 年，历任兰州铁路局中心医院神经外科主治医师、副主任医师、神经外科研究所副所长；1994 年—1996 年，担任兰州医药科技公司医械部总工程师；1996 年—2006 年，历任北京恒瑞美联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工程师；2006 年—2009 年，担任北京国药恒瑞美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2015 年，担任 TCL 医疗放射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首席科学家；2012 年—2017 年，历任奕瑞有限董事、董事长；2017 年—2019 年 7 月，担任奕瑞光电子董事长；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奕瑞光电子董事。

曹红光曾负责科技部国家级重点新产品之心电工作站的研发与生产项目，主持设计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DSA 数字减影系统、国产大型 C-臂血管造影机，并成功研发出我国首台 CCD 面阵 X 线探测器、平板 DR 设备。曾参与编写科技部、工信部《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等政策性文件，并承担国家发改委“生物医药、生物医学工程、生物育种高技术产业化专项”、国家科技部“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基层急需基本医疗器械研发与优化配置研究”等多个项目的科研工作。曾被推选评为由中国科学报社、中国科协科普部、中国科技新闻学会等主办的“2013 中国科学年度新闻人物”之一。目前，曹红光兼任中关村医疗器械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理事。

（3）邱承彬

邱承彬先生，1964 年 10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加拿大麦克马斯特大学工程物理系博士候选人。1984 年毕业于中国南京大学，获物理学学士学位；1990 年毕业于加拿大戴尔豪斯大学，获物理学硕士学位；1991 年—1993 年在麦克马斯特大学攻读博士学位，通过所有相关考试。1993 年—1996 年，历任加拿大利通系统公司副经理、高级制程开发工程师；1996 年—1998 年，

历任光学影像系统公司项目经理、主任研发工程师；1999年—2005年，历任珀金埃尔默项目经理、主任研发工程师；2005年—2006年，历任高通公司项目经理、主任研发工程师；2006年—2008年，担任苹果公司主任平板工艺整合工程师；2008年—2010年，担任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资深经理；2011年—2017年，历任奕瑞有限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2017年至今，担任奕瑞光电子董事、副总经理和首席技术官。

邱承彬是光电子成像及微电子领域的专家，在图像传感器及半导体行业拥有丰富的技术经验，曾带领研发团队成功研制出国内首片数字 X 光图像传感器，填补了该类产品在国内技术领域的空白。公司成立后，邱承彬带领公司研发团队建立了数字化平板探测器中关键组成部分——碘化铯闪烁屏的产业链，成功打破日本滨松在碘化铯闪烁屏领域的绝对垄断地位，有效降低了单位数字化平板探测器的成本；并基于该技术领导设计、开发出多款非晶硅 X 线平板探测器。邱承彬于 2012 年入选国家第八批“千人计划”；2016 年荣获上海医疗器械行业领军人物金奖；邱承彬主持的“数字医用 X 射线影像设备 FPD1M”项目获得 2016 年上海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其主持的“数字无线平板探测器 Mars1417V”项目获得 2017 年“上海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4) 杨伟振

杨伟振先生，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中级技术职称。1999 年毕业于上海市医药学校医疗电子仪器专业。2000 年—2011 年，历任深圳市蓝韵实业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研发总监；2011 年—2014 年，担任奕瑞有限董事、总经理；2014 年—2017 年，担任奕瑞有限董事；2017 年至今，担任奕瑞光电子董事。

2、公司持股股数前五名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奕原禾锐	1,191.57	21.92%
2	上海和毅	795.96	14.65%
3	天津红杉	630.00	11.59%
4	苏州北极光	445.65	8.20%
5	北京红杉	440.22	8.10%

(1) 奕原禾锐

企业名称	上海奕原禾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2月9日
注册资本	1,728.15万元
实收资本	1,728.15万元
法定代表人	顾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产业东区胜利路836号7幢1层106-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产业东区胜利路836号7幢1层106-2室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金融信息除外）。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2) 上海和毅

企业名称	上海和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9月12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曹红光
注册地址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产业东区胜利路836号7幢1层108-1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产业东区胜利路836号7幢1层108-1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3) 天津红杉

企业名称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3日
注册资本	278,480万元
实收资本	278,48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喆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103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103室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已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	------

(4) 苏州北极光

企业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禾源北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8月9日
注册资本	60,666.67万元
实收资本	60,666.67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崇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13号楼30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工业园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13号楼302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5) 北京红杉

企业名称	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6月14日
注册资本	543,440万元
实收资本	543,44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喆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37号院16号楼2层C232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37号院16号楼2层C2321号
经营范围	投资、资产管理。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三) 主营业务、技术及产品情况

奕瑞光电子是一家以全产业链技术发展趋势为导向、技术水平与国际接轨的数字化 X 线探测器生产商，主要从事数字化 X 线探测器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医疗诊断、工业无损检测、安防检查等领域。公司通过向全球知名客户提供更安全、更先进的 X 线技术，助力他们提升技术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数字化 X 线探测器是典型的高科技产品，属于“中国制造 2025”重点发展的高科技、高性能医疗器械的核心部件。公司是数字化 X 线探测器进口替代进程的主导者，是国内领先的通过自主研发成功实现产业化并在技术上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企业。公司成立后成功研制出国产非晶硅平板探测器，打破国外厂商对非晶硅平板探测器的技术垄断，完成了产业链由发达国家向中国大陆的转移。

（四）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合计	51,429.29	36,501.88	29,451.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34.45	12,666.16	8,679.34
资产总计	69,763.75	49,168.05	38,130.46
流动负债合计	23,456.35	14,604.53	11,688.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46.73	1,461.36	1,299.88
负债合计	27,203.08	16,065.89	12,988.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554.07	32,951.13	25,131.03
股东权益合计	42,560.67	33,102.16	25,141.84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营业收入	54,611.12	43,942.02	35,573.99
营业利润	9,592.25	7,839.84	8,232.47
利润总额	10,296.68	8,509.19	8,244.83
净利润	9,531.80	7,700.59	7,213.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40.08	7,825.98	7,202.93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61	1,929.25	10,16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11	-165.89	-9,675.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12	-937.35	460.1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39	291.11	-129.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2.00	1,117.12	822.86

二、辅导工作情况

(一) 辅导过程

海通证券于 2019 年 12 月与奕瑞光电子签订了《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海通证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切实可行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2019 年 12 月 23 日，海通证券向上海证监局报送了奕瑞光电子辅导备案登记材料，确定奕瑞光电子辅导备案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

辅导期内，海通证券辅导人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突出重点、责任明确的原则，对奕瑞光电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等辅导对象进行了系统全面的辅导培训，使辅导对象理解并掌握了股票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的相关要求。

1、辅导培训

海通证券、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奕瑞光电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等相关人员，就证券市场知识、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知识，进行了集中辅导培训。培训主要内容如下：

培训内容	负责机构
证券基础知识、证券市场概况	海通证券
证券法、公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海通证券

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	海通证券
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海通证券
企业会计准则	会计师
内部控制制度讲解	会计师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律师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股份交易行为规范、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	律师

2、考核评估

辅导机构组织辅导对象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进行了书面考试，辅导对象均通过了书面考试。

3、申请验收

海通证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报送《辅导工作总结报告》，申请通过上海证监局的辅导验收评估。

（二）辅导机构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奕瑞光电子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姜诚君、吴志君、孙剑峰、舒昕。奕瑞光电子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上述人员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辅导期间，辅导对象包括奕瑞光电子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员名单如下：

辅导对象姓名	职务
Tieer Gu (顾铁)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奕原禾锐代表
曹红光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上海和毅、上海常则代表
Chengbin Qiu (邱承彬)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副总经理

杨伟振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
周逵	董事、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天津红杉、北京红杉代表
Feng Deng (邓锋)	董事、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苏州北极光代表
张雯卿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上海辰岱代表
张彦	独立董事
章成	独立董事
顾惠忠	独立董事
丰华	监事会主席
林雷	监事
范训忠	职工代表监事
方志强	副总经理
邱敏	董事会秘书
丁宁	财务总监

(四) 辅导的主要内容及效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本次辅导的内容主要包括:

1、针对股份公司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为股份公司制定辅导计划。辅导计划包括辅导的目的、要求、内容及实施方案,并在会计师、律师等专业中介机构的协助下,督促股份公司实施辅导计划。

2、核查股份公司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督促股份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4、核查股份公司的运作是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

5、督促股份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辅导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6、组织辅导对象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和培训，确信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7、督促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规范运行。

8、与股份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共同协助股份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健全公司会计管理体系。

9、协助股份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10、规范股份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1、辅导股份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通过辅导，公司已建立起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及其他相关人员等全面系统地理解和掌握了与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辅导机构认为对公司的辅导已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达到了预期的辅导目的，公司基本具备了进入证券市场的条件。

（五）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辅导考试的内容及结果

辅导机构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接受书面考试，内容主要包括《证券法》、《公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会计准则》。考试人员均通过了书面考试。

（六）辅导对象配合辅导工作情况

在辅导过程中，奕瑞光电子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的工作，与辅导机构保持紧密沟通，按照中介机构的要求，提供了全面的尽职调查材料。奕瑞光电子在

日常经营及相关问题的整改过程中，主动向辅导机构进行咨询，探讨解决方案。对辅导机构提出的有关规范运作的建议和整改方案，奕瑞光电子给予高度重视，组织各有关部门和人员积极落实整改。在辅导期间，奕瑞光电子未发生不接受辅导意见的情况。辅导机构认为公司按规定和辅导协议参与、配合辅导工作的总体情况良好。

（七）保荐机构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

在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在辅导工作中均能做到勤勉尽责，根据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制定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辅导工作计划，并按计划积极推进辅导各项工作。

经过辅导，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均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了较为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接受辅导的人员已理解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监管要求和信息披露的要求，树立了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具备了进入证券市场的基本条件；公司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独立完整，具有了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不存在重大的财务虚假；公司依法纳税，且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公司已形成了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初步形成了可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方案。

综上，辅导机构认为，公司已顺利完成了整改和规范运作，已经实现了辅导计划的预期目标。

三、对拟发行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程度的总体判断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公司在董事会下

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

四、辅导过程中提出的主要问题、建议及处理情况

（一）辅导过程中提出的主要问题、建议及处理情况

1、公司主要董事、高管对科创板信息披露制度认识

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1 月发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明确切实树立以信息披露为中心的监管理念，全面建立严格的信息披露体系并严格执行。明确发行人是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充分披露投资者做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明确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得要求或协助发行人隐瞒重要信息。

科创板作为一个全新的板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陆续发布了一系列规则，公司主要董事、高管对科创板信息披露制度认识上存在不足和误解。海通证券与发行人律师对公司主要股东、董事及高管进行了专题培训，帮助公司主要股东、董事及高管对科创板信息披露制度树立了正确的认识。

2、关于募投项目建设

为明确公司发展目标及规划，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辅导机构协同发行人经过多次专项讨论，结合公司的主营业务，最终确定了符合现有业务基础的切实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并对项目必要性、可行性进行了详细论证。

（二）发行人存在的需要进一步整改规范的事项

经过辅导规范，奕瑞光电子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拟发行上市公司规范运行的要求。公司已具备了辅导验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条件，不存在影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法律和政策障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辅导工作总结报告》之签章页)

辅导人员：



姜诚君



吴志君



孙剑峰



舒昕

辅导机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任澎

